

茂名市教育局

茂教科研规〔2020〕 5 号

茂名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 课题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教育局，滨海新区行政服务局、高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局直属各学校（含民办）：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的目标和精神，打造高水平、研究型师资队伍，提升学校发展内涵，经研究，决定开展茂名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申报评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申报市级课题的主持人需具备中小学高级（含本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否则，须由两名相同学科并具有中小学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出具推荐意见。

（二）此前承担了省、市级（含市直）课题尚未结题的课题主持人不得申报。

（三）近三年立项了市级（含市直）课题且申请变更了项目主持人的原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

二、指标分配

本年度拟评选市级课题 120 项，市直属学校课题 50 项。现将各地各学校选送指标分配如下：

（一）高州市、化州市、信宜市、电白区各选送 21 项，茂南区选送 16 项，滨海新区、高新区各选送 8 项参评。

说明：以上县区选送的指标均包含 3 项为候选项目。

（二）市直属学校每学校申报 2 项（九年一贯制学校、市直属高中学校可申报 4 项），由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初评并选定 25 项参加市级评审，未被推选为市级的候选项目，转评市直属学校（县）级课题。

三、选题方向

以《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 2020 年度课题指南》（附件 2）所提供的研究方向和领域为参考，题目自定。重点研究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突出教育发展战略研究、课堂教学及新课程改革研究，关注德育、学校安全稳定、教育信息化、艺术教育、职业教育、学前教育等方面的研究。

四、参评办法

（一）填表申请。项目主持人请登录“茂名市教育局”网站（mmjyj.maoming.gov.cn）在“教育教研”栏目中下载《项目申报评审书》的 A 表和 B 表并按照规定填写。其中，B 表打印一式 5 份（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A 表打印一式 2 份（A、B 表分开装订）交由所在单位和县教育局教研室推荐参评。

（二）组织初评：由各区、县级市教育局（市直属学校由茂名市教育局教育教学研究室）组织初评，并根据指标限额推荐项

目参加市级评审。

（二）市级评审：由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复评。评审结果将在“茂名市教育局”网站公示。公示无异议则由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立项通知书》。

五、相关说明

（一）《项目申请评审书》的**B表**不得出现主持人及主要成员的姓名、单位等相关信息，否则取消评审资格。

（二）各县区教研室、市直属学校请填写好《项目申报一览表》（附件1），经单位审核签章后，连同所有申报材料一并报送，电子文档发送至茂名市课题邮箱：mmsketi@163.com。

（三）同一单位同一学科一般不得报送两项（含）以上。

六、截止日期

各单位请于2020年9月30日前将所有申报材料集中报送至（茂名市官山五路6号）茂名市教育局教育教研室1006室，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伍尚康，电话：2270755。

附件：1. 项目申报一览表

2. 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2020年度课题指南

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

2020年7月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茂名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 年 7 月 10 日印发

拟稿人：伍尚康，核稿人：黄文毓、陈建平、罗婷

附件 1

项目申报一览表

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项目名称	主持人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主要成员 (6 人以内)
1					
2					
3					
4					
5					
6					
7					
8					
9					
10					

说明：

1. 各单位请自制 excel 表格填写，并将 excel 电子文稿发送至茂名市课题邮箱：mmsketi@163.com。

2. 请认真填写并校对，便于打印《立项通知书》。